

证券代码：300084 证券简称：海默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8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默科技	股票代码	3000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雷	赵菁	
电话	0931—8553529	0931—8553529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 571 号甘肃农垦总部经济大厦 A 座 19 层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 571 号甘肃农垦总部经济大厦 A 座 19 层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aimo.com.cn	securities@haimo.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9,874,577.38	197,382,388.13	-3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850,400.34	-12,558,080.96	-18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43,980,493.79	-15,240,518.02	-188.58%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004,121.41	19,040,961.75	-373.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5	-0.0246	-186.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05	-0.0246	-186.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	-0.96%	-1.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39,620,261.15	1,977,165,283.18	-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3,610,968.16	1,278,816,384.88	-0.4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新征程能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2%	114,260,979	0	质押	80,050,000
窦剑文	境内自然人	6.34%	34,784,456	29,005,842	不适用	0
范中华	境内自然人	4.65%	25,525,000	0	不适用	0
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福源天添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4,000,000	0	不适用	0
杜勤杰	境内自然人	0.73%	4,000,000	4,000,000	不适用	0
刘淼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	3,500,000	不适用	0
杨军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	3,500,000	不适用	0
苏占才	境内自然人	0.58%	3,186,300	2,389,725	不适用	0
宋波	境内自然人	0.56%	3,100,000	3,100,000	不适用	0
姜帅蕾	境内自然人	0.55%	3,000,000	3,00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苏占才先生为山东新征程能源有限公司（下称“山东新征程”）的实际控制人； 2、范中华先生与山东新征程、苏占才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3、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福源天添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本次离职的 13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支付了全部回购价款共计 5,871,280 元，回购公司股份共计 185.80 万股。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鹏盛 A 验字[2025]00020 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510,247,899 股减少为 508,389,899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经 2026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 2026 年 4 月 7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4.82 元/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22 日，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登记

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80 人，实际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37.00 万股，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508,389,899 股增加至 548,759,899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2026 年 3 月 24 日、2026 年 4 月 8 日、2026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等相关公告。

（3）部分限制性股票正在办理回购注销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6 名激励对象离职，56 名激励对象因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完成，公司应向上述 62 名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 16,077,550.85 元，回购公司股份共计 491 万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宜正在办理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向关联方转让子公司海默水下生产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默水下”）20%股权、转让公司部分无形资产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公司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500 万元向关联方上海深蓝协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海默水下 20%的股权、以 7,500 万元向关联方海默新宸水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转让及许可使用公司无形资产；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海默水下 20%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1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关于拟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公司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关于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3、转让控股子公司西安思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坦仪器”）全部股权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以 37,000 万元的价格将所持思坦仪器全部股权转让给西安精英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交易的标的股份为公司持有的思坦仪器 99.33%的股份，包含其持有的思坦软件 100%股权和思坦油服 100%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思坦仪器股权转让过户事项已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和《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

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对外担保和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4、大股东减持股份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窦剑文先生计划自 2026 年 4 月 24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9,666,11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9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窦剑文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880,000 股，减持均价为 11.9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7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杜勤杰

2026 年 8 月 25 日